证券代码: 838011

证券简称: 均岩科技

主办券商:太平洋证券

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19 年 5 月 10 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地点为均岩科技公司会议室
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- 4. 会议召集人: 董事会
- 5. 会议主持人: 王富军
- 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: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,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,559.9 万股,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: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14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9-015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- 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,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,对公司在2018年度的各项工作进行总结汇报,形成《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,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18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19)及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19-018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36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》,现将该报告予以说明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14)和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015)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对 2019 年度预算,主营收入、营业成本、营业利润、所得税等相关财务数据以及编制理由进行说明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及发展需要,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, 挂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,759,088.56 元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: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 总股本为基数,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 元(含 税),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(财税【2015】101号)执行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,559.9 万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议案内容:根据公司 2018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,由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对公司出具了中兴财光华审会字(2019)第 205016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 0

同意股数 1559.9 万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

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九) 审议通过《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2018 年 6 月 29 日与邮政储蓄天津河东区支行签订编号 2006804100218060001 的为期 1 年的 400 万借款合同, 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提供担保。陈伟乐作为担保人签订编号为 DB000010802018 担保保证字 08900-01 号担保合同, 担保方式为个人连带责任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1507.7 万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.6474%; 反对股数 0 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陈伟乐是关联方,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天津四方君汇律师事务所
- (二)律师姓名:张天玉、许思儒

(三)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,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,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业务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本次股

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(一)《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(二)法律意见书

天津市均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5月13日